

证券代码：831085

证券简称：博冠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一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德祥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度工作规划，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向董事会做出了《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结果，以及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预期，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公告编号：2025-006；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1,452,834.34 元，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执行情况及公司经营状况等相关事项，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业务开展计划，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昆明朗特光学仪器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鹏先生是昆明朗特光学仪器有限公司的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1,452,834.34 元、实收股本总额为 100,000,001 股，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n>）上发布的《博冠股份：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曾德祥、张剑、张鹏、雷波、曾令红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3 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组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应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提名曾德祥、张剑、张鹏、雷波、曾令红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董事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